

附件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单位名称）的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一校区新东教二层无人机协同感知实验室装修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文一校区新东教二层无人机协同感知实验室装修工程（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73人，营业收入为 80181.88万元，资产总额为 69456.30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章）：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11日

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青泰审字[2024]177号

杭州青泰会计师事务所

HANGZHOU Q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东新路240号421室

电话：0571-85373863

E-mail:zhxw99@yaho.com.cn

邮编：310014

传真：0571-85373863

苗厉
印国



杭州青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ANGZHOU QING 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 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绿洲花园20幢501室 • 邮编: 310014 • 电话: 0571-85373573 • 传真: 0571-85373863

审计报告

青泰审字[2024]177号

杭州青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章

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

苗厉
印国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报告编号:浙244JW45TW3



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报告日期：2024年4月9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兴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文根





杭州青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章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6,199,950.99	20,511,572.31	短期借款		33	35,000,000.00	35,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4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5	130,733,461.17	365,972,836.69
应收账款		4			预收账款		36	26,103,133.16	23,763,398.71
应收利息		5			应付工资		37		
应收股利		6	173,018,600.37	170,973,163.23	应付福利费		38		
其他应收款		7	61,382,223.69	59,111,150.15	应付股利		39		
预付账款		8	110,850,282.56	63,273,651.17	应交税金		40	930,739.53	907,471.21
应收补贴款		9			其他应交款		41	11,831.23	15,160.97
存货		10	36,912,305.72	13,170,235.77	其他应付款		42	198,582,721.85	168,147,108.47
待摊费用		11			预提费用		43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12			预计负债		44		
其他流动资产		13	14,016,636.98	11,963,101.12	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		45		
流动资产合计		14	732,410,000.31	610,006,777.38	其他流动负债		46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7	691,661,893.24	593,806,276.05
长期股权投资		15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6			长期借款		48		
长期投资合计		17			应付债券		49		
固定资产:					长期应付款		50		
固定资产原价		18	71,276,801.06	71,511,585.16	专项应付款		51		
减:累计折旧		19	15,155,013.15	19,958,287.33	其他长期负债		52		
固定资产净值		20	56,121,787.91	51,553,297.83	长期负债合计		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22	56,121,787.91	51,553,297.83	递延税款资产		54		
工程物资		23			负债合计		55	691,661,893.24	593,806,276.05
在建工程		24			所有者权益:				
固定资产清理		25			实收资本		56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26	56,121,787.91	51,553,297.83	减:资本公积		5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		1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无形资产		27			资本公积		101		
长期待摊费用		28			盈余公积		102		
其他长期资产		29			未分配利润		103	130,105.02	758,799.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	130,105.02	758,799.16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负债		31							
总计		32	791,527,788.22	694,563,075.2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	791,527,788.22	694,563,075.2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苗厉印国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23年度

杭州青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章

编制单位: 浙江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1,082,772,081.98	801,818,866.00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	1,057,842,165.01	779,732,225.5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2,705,147.08	1,851,949.04
二、主营业务利润		4	22,224,769.89	20,234,691.39
加: 其他业务利润		5		-69,059.36
营业费用		6		
管理费用		7	18,106,091.31	16,848,630.95
财务费用		8	1,448,898.89	1,468,484.41
三、营业利润		9	2,669,779.69	1,848,516.67
加: 投资收益		10		
补贴收入		11		
营业外收入		12	63,446.16	95,383.65
减: 营业外支出		13	1,087,354.05	135,115.34
四、利润总额		14	1,645,871.80	1,808,784.98
减: 所得税		15	693,629.15	621,880.80
五、净利润		16	952,242.65	1,186,904.18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17	6,320,234.88	-430,105.02
其他转入		18	-7,702,582.55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9	-430,105.02	756,799.1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1		
提取储备基金		22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3		
利润归还投资		24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5	-430,105.02	756,799.16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2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9		
八、未分配利润		30	-430,105.02	756,799.16

补充资料

项 目	上年数	本年数
1. 存货跌价准备的转回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转回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6.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的转回		
7. 其他		



苗 厉
印 国

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江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 益 调 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72,645,651.21	1. 净利润	32	1,186,904.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366,156.89	固定资产折旧	34	1,503,274.18
现金流入小计	4	875,011,808.10	无形资产摊销	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832,258,132.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10,765,164.9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3,481,117.2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2,621,535.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9	115.01
现金流出小计	9	889,125,980.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4,114,172.12	公允价值变动	41	1,618,122.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收益(减:成本)	4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递延税金资产(减:负债)	4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22,742,06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3	31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53,665,659.2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97,855,617.19
现金流入小计	15	310,000.00	其他	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37,78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4,114,172.1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出小计	19	237,781.1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72,215.90	一、发行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1	35,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35,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3	3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4	35,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4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利息支付的现金	25	613,122.1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3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利息支付的现金	26	613,122.13	现金流出小计	27	35,613,122.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1,613,122.13
现金流出小计	28	35,613,122.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1,613,122.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15,685,078.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	-15,685,078.65			

单位负责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南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自然人厉国苗和施华强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取得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湖分局核准的 33010600002408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取得杭州市拱墅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6668041398B 的《营业执照》。现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实收资本壹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厉国苗。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39 号 3 幢 3 楼。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门窗制造加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石加工；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软木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多次股权变动和增资，最新股权结构及认缴注册资本到位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比例
厉国苗	9000	9000	90%
屠馨玉	1000	1000	10%
合计	10000	10000	10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